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绥芬河市博雅大酒店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绥芬河市口岸管理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绥芬河公路口岸2022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绥芬河公路口岸2022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餐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绥芬河市博雅大酒店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绥芬河公路口岸2022年食堂外包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餐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绥芬河市博雅大酒店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7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绥芬河市博雅大酒店

日期：2022年8月9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绥芬河市博雅大酒店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

• 绥芬河市博雅大酒店 个体工商户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2231081MA19AMGC11 成立日期: 2008年10月23日 登记机关: 绥芬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(绥芬河市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)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政府网站 找错

交易执行系统 [231081]zqj[CS]20220808 2022-08-08 22:29:07

在维尔滨工费6000不知考湖办证, 挑战年薪30万! 满足2点就能考

9:58 周一 2022/8/8

